



债权转让通知书

包头市泽泰龙工贸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本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科威尔塑料厂达成的债权转让协议,现本公司关于(2016)内0202民初721号民事判决书、执行案号:(2017)内0202民执字184号确认的对贵公司的所有债权(本金、利息、罚息等),依法转让给广东博事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此转让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一并转让。请贵公司自接到该债权转让通知书后向广东博事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履行全部义务。本债权转让通知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不得撤销。

债权人:佛山市禅城区科威尔塑料厂
2025年8月13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

东河区青铜峡铝型材包头经销部、刘军霞: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本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科威尔塑料厂达成的债权转让协议,现本公司关于(2016)内0202民初722号民事判决书、执行案号:(2017)内0202民执字185号确认的对贵公司的所有债权(本金、利息、罚息等),依法转让给广东博事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此转让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一并转让。请贵公司自接到该债权转让通知书后向广东博事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履行全部义务。

务。本债权转让通知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不得撤销。

债权人:佛山市禅城区科威尔塑料厂
2025年8月13日

遗失声明

内蒙古和煦商贸有限公司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营业部中山西路支行,账号:15050170664300000083,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1910014430203,声明作废。

2025年8月13日

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8月20日上午10时在本公司会议室公开拍卖机动车8辆:凯宴/MP1AA29P一辆(蒙AV7777 登记日期2009.9.8)、吉利美日牌MR7180一辆(蒙AJ9999 登记日期2009.9.28)、捷豹/SAJAA89M一辆(蒙AU8888 登记日期2009.12.8)、梅赛德斯奔驰/WDCBB8GB一辆(蒙A36856 登记日期2011.5.20)、奥迪牌/TRUAF28J一辆(蒙ATF111 登记日期2009.4.17)、奥迪A8 3.0T两辆(未上牌照),注:以上车辆均达到报废标准或不具备取得合法上路行驶资格详见评估报告,以上车辆整体拍卖优先,参考价:30000.00元。所有标的均设有保留价。

说明:1、标的以现状拍卖,竞买人参加前需认真查验车辆现状及相关手续,对标的物充分了解后方可报名,成交后买受人及委托方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竞买人需按照委托方要求办理标的物的移交,如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机动车报废手续并出具相关证明等。未按委托方要求完成的,买受人需承担违约责任;2、竞买人需满足委托方要求,签署《承诺书》及壹万元的保证金来我公司办理报名手续;3、成交后所涉及的标的的报废、移交等相关的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4、报名及标的物展示时间:即日起至2025年8月18日上午10时止(常规工作时间内报名、预约查验标的);5、本次拍卖会标的的所有相关情况以及要签署的文书、合同请有意向的竞买人认真查验并了解,一经应价则代表竞买人同意相关文书、合同的所有条款并完全接受标的的已知和未知瑕疵,同时放弃相关的请求权;6、竞买人可来人、来电查询详细资料。

联系电话:13488572202

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

遗失声明

内蒙古自治区监狱管理局服刑人员矫治办公室作废的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票号:9782314910(共5联)、9782315059(共5联)、9782315139(共5联)、9782315147(共5联)、9782315964(共5联)、

9782317505(共5联)、9782317652(共5联)、9794812028(共5联)、9794812044(共5联)、9794812503(共5联)、9794813178(共5联)、9794813207(共5联)、9794814883(共5联)、9794815122(共5联)、9794815130(共5联)、9794815181(共5联)、9794815544(共5联)、9794815552(共5联)、9794815843(共5联)、9794816002(共5联)、9794816029(共5联)、9809731459(共5联)、9809731571(共5联)、9809731635(共5联)、9809731651(共5联)、9809731758(共5联)、9809732435(共5联)、9809732443(共5联)、9809732451(共5联)、9809733489(共5联)、9809734027(共5联)、9809734369(共5联)、9809734457(共5联)、9809734465(共5联)、9809734481(共5联)、980973449X(共5联)、9809734537(共5联)、9809734545(共5联)、9822538063(共5联)、9822539330(共5联)、9822539349(共5联)、9822539402(共5联)、9822539488(共5联)、9822539680(共5联)、9822539728(共5联)、9822539736(共5联)、9822539795(共5联)、9826898031(共5联)、9826898111(共5联)、982689812X(共5联)、9826898226(共5联)、9826898242(共5联)、9826898250(共5联)、9826898277(共5联)、9826898314(共5联)、9826898330(共5联)、9826898365(共5联)、9826898533(共5联)、未使用的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票号9841176547(共5联),因管理失误,将票据遗失,特此声明。

2025年8月13日

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与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与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将其依法享有的对附件债权转让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和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利息、罚息、滞纳金、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评估费、执行费等)依法转让给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合同内容不变。现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与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权、违约金、利息、罚息、滞纳金、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评估费、执行费等)依法转让给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合同内容不变。现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与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转让方,以及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权转让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相应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含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等),自

债权转让之日起立即向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债权转让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25年4月20日

序号	债务人	本金余额	利息及罚息	垫付费用	抵押物情况	保证情况
1	奈曼旗奇林食品有限公司	2,300,000.00	4,055,259.59	2,600.00	于秀云所有的位于通辽市奈曼旗大沁他拉镇94号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面积1,989.40平方米;通辽市奈曼旗工业园区孟家段大街北侧工业土地提供抵押担保,面积20,119.68平方米。	无
2	通辽蒙和乳业有限公司、董新伟	3,499,999.61	7,809,817.75	2,600.00	通辽蒙和乳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通辽市奈曼旗大沁他拉镇工业园内16号区工业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面积:3,560.20平方米;工业土地,面积:24,370.00平方米。	无
合计		5,799,999.61	11,865,077.34	5,200.00		

注:1.以上清单仅列示截至基准日的本金余额和利息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予偿还的迟延履行金、费用及其他应收款项(如有)按债权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抵押(质)押合同、保证合同】、生效法律文书等法

律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保证人、抵押人和质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3.各债务人、担保人如有疑问,请与转让方或受让方联系。

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卧龙路15-2号
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施介办事处六委1-3层3室

烟台浩丰农业有限公司
通辽市三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

郭瑞与鄂尔多斯市九官商贸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郭瑞与鄂尔多斯市九官商贸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郭瑞现已将下列附表中所列债权对应的借款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及对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和其他应收款依法转让给鄂尔多斯市九官商贸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与债权相关的借款人、担保人、其他还款义务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鄂尔多斯市九官商贸有限公司作为上述

资产债权的受让方,依法享有上述资产债权的全部权利。若债务人、担保人、抵债资产原所有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责任。

郭瑞
鄂尔多斯市九官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

郭瑞与鄂尔多斯市九官商贸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花名表

转让基准日:2024年7月10日(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姓名	银行	欠付本息合计	抵押物情况	房屋类型	房屋面积	坐落名称
1	鄂尔多斯市泰发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杨凤祥、刘俊玲	中国工商银行鄂尔多斯东胜支行	3,352.92	资产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南部的郝家圪卜物流3号街坊12处房屋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房屋面积3604.62平方米,用途为商业;土地面积350.89平方米,为商业用地。	商业	3604.62平方米 350.89平方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郝家圪卜物流3号街坊

包头市众联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嘉士顿商贸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包头市众联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嘉士顿商贸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1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书》,包头市众联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现已将下列附表中所列债权对应的借款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及对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和其他应收款依法转让给鄂尔多斯市嘉士顿商贸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与债权相关的借款人、担保人、其他还款义务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鄂尔多斯

市嘉士顿商贸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债权的受让方,依法享有上述资产债权的全部权利。若债务人、担保人、抵债资产原所有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责任。

包头市众联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嘉士顿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

包头市众联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嘉士顿商贸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暨催收联合公告花名表

转让基准日:2024年8月20日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债权总额(元)	本金(元)	利息(元)	垫付费用(诉讼、保全、评估费)	担保类型	担保情况
1	鄂尔多斯市九盛缘商贸有限公司	97591803.94	2632129.69	7098164.25	2887.00	保证	保证人:内蒙古九地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胡文量,王瑞
2	鄂尔多斯市宏庆达商贸有限公司	12743408.83	1798428.65	10913566.18	31414.00	保证	保证人:内蒙古恒誉担保有限公司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马子龙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马子龙于2025年8月5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依法享有的对附件债权转让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和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

(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利息、罚息、滞纳金、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评估费、执行费等)依法转让给马子龙,原合同内容不变。现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马子龙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转让方,以及马子龙作为上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债权转让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相应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含相关承债主体、清算

主体等),自债权转让之日起立即向马子龙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债权转让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25年4月20日

序号	债务人	本金余额	利息及罚息	垫付费用	抵押物情况	保证情况
1	满洲里市超远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9,950,000.00	4,123,210.04	0	内蒙古浩源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所有的65项机械设备提供质押担保	无
2	满洲里市安特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5,343,283.76	0	自然人刘蕊、刘诗文所有的位于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正阳办铁鑫大厦B101号的商业房产提供抵押担保,面积为4,426.00平方米	无
合计		24,950,000.00	9,466,493.80	0		

注:1.以上清单仅列示截至基准日的本金余额和利息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予偿还的迟延履行金、费用及其他应收款项(如有)按债权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抵押(质)押合同、保证合同】、生

效法律文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计算。2.若债务人、担保人(保证人、抵押人和质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

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3.各债务人、担保人如有疑问,请与转让方或受让方联系。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471-3489626 联系人:谢先生

马子龙 联系电话:18904867567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马子龙
2025年8月13日